**中国经济网食品安全观察员召集启事**

中国经济网（www.ce.cn）是经济日报主办的中央重点新闻网站。多年来，中国经济网始终重视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并先后承办、组织和参与了中国食品安全论坛、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主场活动及系列活动、全国安全用药月、食品药品安全校园行等相关活动。依托网站专业的采编队伍和媒体传播平台优势，有效、准确、客观的向社会传播了食药安全知识和行业信息，获得了政府监管部门、食药行业协会组织及企业的一致认可。

为了提供更多的新闻资讯信息，更好地服务于食药行业，中国经济网现面向全国召集“食品安全观察员”若干名，欢迎各省市及地方新闻宣传单位、相关食药监管机构、科研机构、食药企业从业者、媒体工作者加入。

**食品安全观察员职责：**

1．及时提供食品安全、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县和食品安全城市的相关动态信息等新闻报道素材、线索；

2．从如何提升食品安全角度出发，提供可作为新闻素材的观点性评论和建议；

3．撰写“双安双创”的工作经历、典型经验与做法、治理亮点以及建议等有关文章。

**食品安全观察员要求：**

1. 食品安全观察员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准则，确保提供新闻素材来源合规、涉及数据真实可靠、评论性内容文责自负；

2．食品安全观察员所提供素材版权、选用权、涉及素材的稿件发布权归中国经济网所有。未经中国经济网同意，不得将提供给中国经济网素材、线索、稿件，另行向其他媒体提供或在其他媒体发表。素材应杜绝软性文章及广告，杜绝“标题党”、“低俗黄色暴力”等内容，且不涉及国家保密单位及其他侵权问题；

3．食品安全观察员提供新闻素材具体要求如下：

1、所提新闻素材、线索每年不低于3条，最终选用及发布数量由中国经济网审定。

2、提供素材内容应以图文形式为主，图片格式为JPG，尺寸不小于500\*300，大小不低于50KB。

3、所提供新闻素材以邮件形式发送至观察员邮箱（guanchayuan@ce.cn）。

4、中国经济网编辑有权根据报道需求对食品安全观察员所提供内容进行筛选，并在不改变原意的情况下进行编辑。涉及观察员所提供新闻素材的稿件，具体发布流程及时间，按照中国经济网内容稿件审发流程执行。

4．食品安全观察员不得以中国经济网名义对外开展任何活动，食品安全观察员应为其提供的新闻素材、线索、评论等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5．为确保食品安全观察员身份及所提供新闻素材来源真实、合规，报名者须填写报名表格（后附）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工作证明和身份证复印件。在入选中国经济网食品安全观察员后，需每年提供工作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以作为食品安全观察员年度资格审核。

**食品安全观察员权利：**

1．涉及食品安全观察员所提供新闻素材，并经审核通过的稿件将发布于中国经济网食品频道食药行业资讯栏目（http://www.ce.cn/cysc/sp/info/），食品安全观察员可在稿件文尾署名；

2．中国经济网所组织、举办的食药领域相关交流活动，将视情况邀请中国经济网食品安全观察员参与，具体邀请参与原则及相关流程视活动情况而定，最终解释权归中国经济网所有；

3．中国经济网食品安全观察员有机会在每年的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期间，参与相关媒体训练营等活动；

**本启事的解释权归中国经济网所有。**

**食品安全观察员申请流程：**

1．填写附件表格，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并在相应位置加盖所属单位章。

2．以扫描件或传真形式发送至下面邮箱或传真。

接收邮箱：guanchayuan@ce.cn

接收传真：010-81025112

联系电话：010-81025258

附表：

中国经济网食品安全观察员申请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照片 | |
| 单位 |  | 邮编 |  |
| 地址 |  | | |
| 身份证 |  | | | | |
| 部门 |  | 职务 |  | 政治面貌 |  |
| 学历 |  | 电子邮箱 |  | | |
| 电话 |  | 传真 |  | | |
| 单位意见 | （单位盖章） | | | | |
| 个人作品 |  | | | | |
| 备注 |  | | | | |